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时间和方式：2016年11月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
- 2、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2016年11月8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举行。
-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
- 4、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林晓罡先生。
-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林晓罡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11月8日

附件：

林晓罡：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生，毕业于英国华威大学（The University of Warwick）精算系。2012年在汇丰银行任客户主任，2013年至2015年在宜信先后任资深投资经理以及团队经理。2016年至今任本公司企划部总监兼车联网发展中心总经理。林晓罡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肖行亦先生之女婿。截至本公告日，林晓罡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林晓罡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林晓罡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